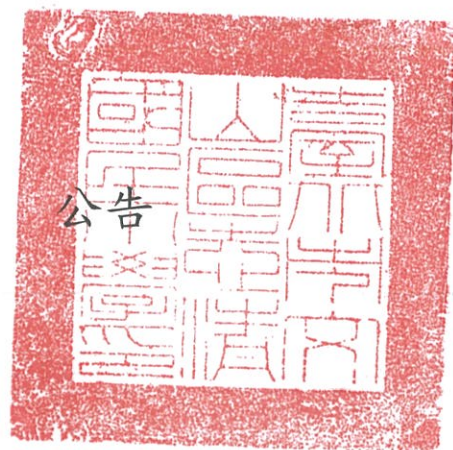


臺北市文山區志清國民小學

公告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志清人字第1133000587號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校第三屆勞資會議勞方代表一案，請查照。

依據：依據「勞動基準法第83條」、「勞資會議實施辦法」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本校第三屆勞資會議經全體勞工同仁於113年1月22日投票，
當選結果如下：張建春、黎佳欣、蔣麗。

校長張瑞庭